

活動感想

介紹祖父母節

曾琬淇¹

「慈母手中線，遊子身上衣。臨行密密縫，意恐遲遲歸。誰言寸草心，報得三春暉。」這首孟郊的遊子吟相信很多人都耳熟能詳，點出了慈母對孩子的關愛；而朱自清的背影中「朱紅的桔子」代表了父愛；除了文學上的展現，在台灣也有許多感念父母的節日。例如母親節是 5 月的第二個星期天，父親節是 8 月 8 號，然而是否還有一些需要感恩的對象，卻時常被我們拋之腦後？

「身體髮膚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毀傷，孝之始也。」對於養育我們的父母親，多是滿懷感恩；但卻是忽略了在家庭中，也時常扮演重要他人的祖父母。沒有他們，哪會有我們的父母親，更遑論是我們自身的存在了。事實上，根據經建會推估 2025 年時人口老化將達到 20%；也就是說未來的台灣將進入高齡化社會的高峰期，各行各業也因轉型發展出許多特屬於銀髮族的商機：保險業如友邦人壽提出如意常青傷害保險；旅遊業如雄獅旅行社提出的分齡旅遊；影視傳播媒體業中，探討祖孫情電影的「魔法阿嬤」。而這股屬於銀髮族的風潮不是只在台灣，也在全球蔓延。

台灣鑒於高齡化社會的來臨，政府也制定了一系列的政策作為回應。2010 年正式制定的祖父母節則是其中一項，日期是八月最後一個星期天。根據教育部樂齡學習網，祖父母節的成立宗旨如下：「一、為倡導正向老化

¹ 國立成功大學老年學研究所碩士生

態度:透過教育的力量使台灣民眾有正確的老化觀念，去除年齡歧視。二、為促進家庭世代傳承:打破現在年輕父母多半將祖父母視為孫子女照顧者的刻板印象。三、為建立悅納老人的和諧社會:透過祖孫間教育活動的規劃，建立起對老人老化的正向態度，進而建立老吾老以及人之老的社會。」

然而，祖父母節的概念卻非台灣獨有。其最早起源於美國，西維吉尼亞州長 Arch Moore 於 1973 年宣布 5 月 27 日為該州的祖父母節日，而卡特總統於 1978 年正式立法通過勞工節(每年九月第一個星期一)後的第一個星期天為祖父母節，民眾會在那天表達對祖父母的感激，學校也會舉辦慶賀活動。而俄羅斯、英國、法國、葡萄牙、新加坡、比利時、波蘭也都有祖父母節的存在；當中比較特殊的是法國僅訂有「祖母節」，原本只是 1987 年卡夫食品宣傳商品的活動之一，隨著時間推演，相關的慶祝活動受到各界歡迎，成為了法國的節日；而比利時的祖父母節是由民間團體與學校發起的，並不是政府推動，時間約分布在 10 月到 11 月份。值得一提的是日本雖然沒有祖父母節，但有敬老之日存在，訂於 9 月份第三個星期一。

相較於國外的蓬勃發展，台灣的祖父母節顯得相對黯淡無光，雖然今年已邁入第四年了，但仍是許多人不知道這個節日。為什麼會有這樣的情形出現？筆者猜想或許是政府與大眾傳播媒體宣傳還不夠切中要點，加上普羅大眾對於感恩祖父母的恩情觀念還非常淡薄。而且就教育體制而論，在一般大專院校中，除了與高齡者相關的科系會去宣傳這個節日，大多數的其他科系也不會特別去推廣。

綜觀以上所言，筆者認為解決台灣祖父母節所面臨的問題，可從宣傳方面著手。第一、政府投入宣傳預算的改變，推廣故事行銷:減少投入在新聞宣傳的預算，拍攝以故事行銷為主軸的節日宣傳廣告，參考全聯福利中心不使用明星改採素人的代言方式，更能貼近人心。第二、給於企業節稅的保證，與民間企業合作，共同辦理慶賀祖父母節活動，增加其曝光度: 借鏡法國祖

母節由來，政府可以給於節稅優惠，引導商界推出慶祝祖父母節的銷售活動，讓民眾逛百貨公司零售業時，感受到此節日的氛圍；如此一來，政府能解決舉辦活動的資金問題，企業能建立良好形象，可謂雙贏的局面。除此之外，未來也期許民間能自發舉辦祖父母節的慶祝活動，而非單方面仰賴政府提供的資源，使台灣的祖父母節能夠順利延續，厚植國人心中。